公告编号: 2021-05

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1年1月28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,会议于 2021年2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15-2号公司14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邦俊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门调整的议案》

同意将公司"企管法务部"部门职能调整并分别设立为"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部"和"法律事务部"两个部门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。

特此决议。

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

